

使用權限 **ATTRIBUTION**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www.cbcwla.org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新約讀經班

約翰一書1-5章

1/16/2022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讀經班金句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**3:16-17**）

讀經班的要求

- 1.每日靈修
- 2.每次上課之前讀完5章聖經
- 3.參加隨堂測驗
- 4.不遲到不早退，有良好的上課態度

約翰一書

- 作者：這本書本身並沒有說出作者是誰，但是一般公認它的作者是耶穌的門徒約翰，原因有二：
 - 1. **教會的傳統**：早期的教父（教會初期的領導人物）如愛任紐（140-203），特土良（155-222），俄立根（185-253）等人都一致指出本書的作者是使徒約翰。
 - 2. **類似的內容**：本書的內容與約翰福音有許多類似之處。
- 時間：大約在主後90年
- 地點：據傳說約翰在主被釘後，一直住在耶路撒冷，奉養主的母親馬利亞，直到耶路撒冷被毀後，遷居以弗所，所以本書可能是在以弗所寫的。
- 受書人：未指明給甚麼教會，受書人大概是小亞細亞各教會。

約翰一書主題

- 駁斥異端：有真理的地方就有異端，當時最大的異端是諾斯底主義 (Gnosticism)。當時有許多假師傅，宣揚諾斯底主義，迷惑了許多信徒，約翰一書的主要目的是要駁斥這個異端。
- 傳揚真理：本書一面駁斥異端，一面傳揚真理，最重要的是肯定耶穌基督的地位，祂是神的兒子，成為世人的挽回祭，有了祂就有永生。

認識諾斯底主義 (GNOSTICISM)

- **中心思想：**

- **二元論：**宇宙可分為靈魂和物質兩個部分，靈魂是全善的，物質是全惡的。

- **主要教義：**

- **1.**人的身體是物質，所以身體是惡的。神是靈，所以神是善的。
- **2.**身體猶如一個監牢，困住人的靈魂。一個人若想得救，就必須使他的靈魂脫離身體。怎樣才能脫離呢？必須要獲得特殊的知識才行（希臘文的知識是gnosis，諾斯底Gnosticism因此得名）。因此之故，人得救不是靠耶穌基督的救贖，而是靠特殊知識的獲得，而諾斯底的師傅們，可以傳授你這些知識。
- **3.**他們認為，因為身體是惡的，耶穌既然是神，就不可能有身體，因此而發展出兩種學說：
 - **幻影說 (Docetism)** :耶穌只是似乎有個身體，其實並沒有，所看到的僅是幻影而已。
 - **暫時有體說 (Cerinthianism)** :神子基督於受浸時降在凡人耶穌身上，又於釘十字架之前離開。神子基督只是暫時有個身體，但是他並沒有被釘死，死在十字架上的只是凡人耶穌。
- **4.**因為身體是惡的，所以並不重要，因此而有兩種極端的作法：
 - **苦行主義：**既然身體是惡的，就要嚴厲對待它，讓它受苦。
 - **縱慾主義：**既然身體不重要，所以可以隨便亂來，到時候只要靈魂得救就好了。

約翰一書的大綱

- 1. 生命之道 (1:1-4)
- 2. 神就是光，行在光明中與神團契(1:5-7)
- 3. 光明之子的生活(1:8-2:27)
- 4. 神的兒女(2:28-3:10)
- 5. 彼此相愛 (3:11-24)
- 6. 對靈的認識和分辨 (4:1-6)
- 7. 神就是愛 (4:7-21)
- 8. 神就是生命 (5:1-21)

生命之道 (1:1-3)

約翰一書以生命之道開始，這生命之道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，祂有三個特點：

- **1. 祂是從起初就有的：**諾斯底主義的論點之一，是說耶穌只是凡人，受浸之時才有神靈附體，成為基督。約翰一書駁斥這點，說耶穌是從起初就與父同在的生命之道。
 - ❖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。(約一1:1a)
 - ❖ 原與父同在、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。(約一1:2)
- **2. 祂是有實體的：**諾斯底主義說身體是惡的，所以耶穌基督只是幻影，並無實體。約翰一書駁斥這點，說耶穌是可見的，可聽的，可摸的：
 - ❖ 是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(約一1:1b)
 - ❖ 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。(約一1:3a)
- **3. 祂是與人相交 (團契) 的：**諾斯底主義認為靈是善的，身體是惡的，基督既然是靈，當然不會與有血肉之軀凡人團契。約翰一書駁斥這點，說父神與祂的兒子耶穌基督是與我們團契的。
 - ❖ 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(約一1:3b)

團契生活 (1:3-4)

團契的定義

- Koinonia：共同，分享。“團契”的定義就是“過共同的生活”。
 - ❖ “與主團契”就是“與主過共同的生活”，也就是舊約所說的與“神同行”。
 - ❖ “信徒團契”必須建立在與主團契的基礎之上，完整的定義是“信徒在與耶穌基督有個人關係的基礎之上過共同的生活”。
 - ❖ 因此之故，團契 (koinonia, fellowship) 並非只是活動和節目而已，而是信徒之間有生命的交流，過共同的生活。

團契的基礎

- 就如一棟房子要有根基，信徒之間的團契也要有根基，約翰一書說，信徒團契的根基就是每位信徒個人與主的關係：**先與主團契，再與人團契**。
- 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。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(1:3)

團契的結果

- 與神團契和與信徒團契所帶來的是完全的喜樂 (make joy complete)
- 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使你們(有古卷：我們)的喜樂充足。(1:4)

行在光明中 (1:5-7)

以神為中心的生活

- 基督徒的生活是以神為中心，不是以人為中心，更不是以自己為中心。神是怎樣的一位神，基督徒就過怎樣的生活，神的屬性決定了基督徒的生活型態。
 - ❖ 神的屬性：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。(1:5a)

與神團契的結果：行在光明中

- 約翰一書用兩個極為傳神的字眼來描述與神的團契，一個字是“行”，一個字是“住”。“行”描述與神團契的動態，“住”描述與神團契的靜態。
- 神既然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，基督徒就應當行在光明中。
 - ❖ 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，卻仍在黑暗裏行，就是說謊話，不行真理了。我們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神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(約一1:6)

光明之子的生活

行在光明中的五個特徵：

- 神是光明之神，基督徒是光明之子，與神團契的人就行在光明中，這樣的生活有五個特徵。約翰一書按照智慧文學的寫作方式，以對比方式來說明這些特徵：
- **1. 認罪與不認罪 (1:8-2:2)：**
 - 一個人若是與神團契，因為光明顯露污點，必定會承認自己是一個有罪的人。反之，一個人若是沒有與神團契，因為黑暗不顯露污點，就不會承認自己有罪。認罪使人得到赦免，不認罪的不得赦免。
 -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(1:9)

光明之子的生活

2. 遵守主道與不遵守道 (2:3-6)

- 約翰是愛的使徒，關於甚麼是“愛神”，約翰說的最清楚。約翰說，愛神的人必定聽神的話，遵守主的道，按照神的話語來生活。
- 人若說我**認識祂**，卻不**遵守祂的誠命**，便是說謊話的，真理也不在他心裏了。凡遵守主道的，**愛神**的心在他裏面實在是完全的。從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裏面。(約一2:4-5)
-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(約14:21)

認識神 = 遵守神的誠命 = 愛神

光明之子的生活

3. 愛弟兄與恨弟兄 (2:7-11)

- 我目前是否行在光明中？回答這個問題最簡單的方法，就是問自己是否愛弟兄姊妹。愛弟兄的就行在光明中，恨弟兄的就行在黑暗中。
- 愛不是一種感覺，而是一個命令 (約一 3:23)。你們若行在光明中，就必遵守這命令
- 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，卻恨他的弟兄，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裏。愛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在他並沒有絆跌的緣由。(約一 2:9 10)

光明之子的生活

4. 愛神與愛世界（2:15-17）

- 在聖經中，“世界”代表一個與神對立的罪惡系統 它的價值觀完全與神不同。
- 世界上的三樣事：
 - ❖ 肉體的情慾：身體內在需要所激發的邪情私欲
 - ❖ 眼目的情慾：眼目外面的看見引發的邪情私欲
 - ❖ 今生的驕傲：對自己所擁有的和所做的自誇
- 愛”代表心中的渴慕。你所渴慕的是甚麼？愛神的就不能愛世界，愛世界的就不能愛神。
-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。因為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**肉體的情慾**，**眼目的情慾**，並**今生的驕傲**，都不是從父來的，乃是從世界來的。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(約一 2:15- 17)

光明之子的生活

5. 認耶穌和不認耶穌（2:18-27）

- 行在光明中最重要的一個特徵，就是按照真理來認識耶穌，並承認祂在自己生命中的地位。
 - ❖ 誰是說謊話的呢？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？不認父與子的，這就是敵基督的。凡不認子的，就沒有父；認子的，連父也有了。(約一2:22-23)

防備敵基督 (ANTICHRIST)

大、小敵基督 (2:18)

- 約翰福音講到兩種敵基督，我們姑且稱之為大、小敵基督。
 - 大敵基督 (The Antichrist)：基督再臨之前所要出現的一個敵擋基督的人物，也稱為大罪人，不法之人和獸 (帖后2:3，啟13:1-10)。他會自稱為神，並迷惑許多人。
 - 小敵基督 (antichrists)：在大敵基督出現之前，有許多敵對基督的人會先出現 (如那些諾斯底主義者)，他們否認耶穌基督是道成了肉身，並且誘惑人遠離神。
- 小子們哪，如今是末時了。你們曾聽見說，那敵基督的(the antichrist)要來；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(antichrists) 出來了。(約一2:18)

光明之子的生活

如何勝過那引誘人的異端？（ 2：24-27 ）

- 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裏（ 2：24 ）
- 持定主對永生的應許（ 2：25 ）
- 順從恩膏（ 聖靈 ）的教訓，住在主裏（ 2：27 ）

神的兒女(2:28-3:10)

我們真是神的兒女 (2:28-3:10)

- 使徒約翰告訴我們是天父的慈愛使我們成為祂的兒女。我們是祂的兒女，不僅是我們的特權，也是我們尊貴的身份。世人現在不認識我們，但我們從信而重生的經驗中知道，我們裏面有祂的生命、性情，是祂的兒女。當等祂再來時，我們裏外都要改變，且要像祂。
 - 「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！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。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他。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；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，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」(約一3:1~2)
- 成為神兒女完全是神的恩典
 -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。(3 : 1)
- 神兒女的特征：
 - 凡行公義之人都是他所生的 (2 : 29)
 - 盼望主顯現，潔淨自己，像祂潔淨那樣。(3 : 2-3)
 - **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**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。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神生的。**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 (3 : 9-10)**

彼此相愛 (3:11-24)

愛弟兄就顯明是已經出死入生了 (3:11-24)

- 因著愛，主為我們捨命，這樣叫我們才知道何為愛，并且活在這個愛中。然而愛不是空洞的，而是有所行動的（林前13:4~7）。愛的真正表現是在無私的捨棄。也只有愛會使我們為別人有所捨棄，有所犧牲，不但願意捨棄財物，甚至捨去性命，使我們服事別人而不望回報。
 - 「主為我們捨命，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，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。」（約一3:16）

當怎樣彼此相愛？

- 回到起初的命令
- 新生命的憑據
- 以基督為愛的榜樣
- 不要塞住憐恤的心
- 要有實際的表現
 - ❖ 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。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
-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們信他兒子耶穌基督的名，且照他所賜給我們的命令彼此相愛。遵守神命令的，就住在神裏面。神也住在他裏面。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裏面，是因他所賜給我們的聖靈。（3：23-24）

試驗諸靈(4:1-6)

認出神的/真理的靈和敵基督者的/謬妄的靈

- 使徒約翰指出敵基督者在屬靈和道理方面帶給教會的擾亂。并告訴我們怎樣辨認神的靈和敵基督者的靈：
 - 1. 一切的靈，你們不可都信，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。(約一4:1)
 - 2. 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，就是出於神的；從此你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。(約一4:2)
 - 3. 凡靈不認耶穌，就不是出於神，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。(約一4:3a)
 - 4. 我們是屬神的，認識神的就聽從我們；不屬神的就不聽從我們。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。(約一4:6)

神就是愛

神就是愛 (約一 4:7-21)

- 我們從神得著的新生命，就是愛的生命。這愛的生命改變了我們的一生，從我們的生命流露出祂的愛，去愛我們周圍的人。因此在我們基督徒人生的道路上，或是陽光燦爛，或是風雨交加，但令我們不落寞、不懼怕的原因是我們心中有神的愛。愛是神擺在我們生命中的最佳恩典與賞賜。
 - 我們應當彼此相愛。因為愛是從神來的，神就是愛，並以犧牲的愛愛我們。(約一4：7-11)
 - 我們若彼此相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也住在神裏面，可以在審判的日子，坦然無懼。(約一4：12-18)
 - 結論：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。愛神的，也當愛弟兄，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。(約一4：19-21)
 - 「神愛我們的心，我們也知道也信。神就是愛；住在愛裏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裏面，神也住在他裏面。」(約一4:16)

神就是生命

神就是生命 (約一 5:1-21)

- 約翰一書以「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」(約一1:1)為起始，以「永遠的生命」(約一5:20)為終。感謝神，生命的交通讓我們更多認識神的兒子，使我們因信得知自己有祂的生命，並與祂聯合。我們既有了「永遠的生命」，就要謹慎自守，在光明中，彼此相愛，並且遠避偶像，拒絕異端，持守真道，這是使徒約翰末了的勸勉。
 - 這見證救贖神賜給我們永生，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裏面。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。(約一5:11-12)
 - 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，我們也住在那位真實的裡面，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裡面，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。小子們哪，你們要自守，遠避偶像。(約一5:20-21)

神就是生命

- 5：1-5 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兒子的就是從神生的，就勝過了世界，必愛神的兒女
- 5：6-9 聖靈，水和血同證耶穌是神的兒子
- 5：10-12 這見證就是因信神的兒子神就賜給我們永生，人有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
- 5：13-21 末了的叮囑和勸勉
 - ❖ 要知道自己有永生 (13)
 - ❖ 要知道我們照神旨意所求的無不得著 (14-15)
 - ❖ 要為犯了不至於死的罪的弟兄祈求 (16-17)
 - ❖ 要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，必蒙主的保護 (18)
 - ❖ 要知道我們是屬神的，不屬這世界 (19)
 - ❖ 要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，要認識他，住在他裏面，他是真神，是永生 (20)
 - ❖ 要自守，遠避偶像 (21)

新約讀經班

約翰二，三書

1/16/2022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約翰二、三書

- 作者：自稱是“作長老的”（二書1:1，三書1:1），但是並未說出姓名。這兩本書的內容和約翰一書有許多相似之處，傳統上認為這三本書都是使徒約翰所寫。約翰年老之時以長老的身份，在小亞細亞牧養教會。寫書的時間約在AD 85-95之間。

約翰二、三書主題

約翰二書的主題

- 在第一世紀有許多“遊行傳道人”，他們周遊各地傳講道理，其中有忠心傳講主道的，也有不少是傳講異端。約翰二書的主題是警告教會，不要接待這些異端分子，免得在他們的惡行上有分。
- 凡越過基督的教訓、不常守著的，就沒有神；常守這教訓的，就有父又有子。若有人到你們那裏，不是傳這教訓，不要接他到家裏，也不要問他的安；因為問他安的，就在他的惡行上有分。(約翰二書1:9-11)

約翰二、三書主題

約翰三書的主題：

- 和約翰二書相反，有些真正的傳道人，他們為真理作工，來到一個地方，卻被一些把持教會的假信徒所排斥，不肯接待他們。約翰三書的主題是要教會接待真正的工人，並且指責那些教會中的不良分子。
- “他們是為主的名出外，對於外邦人一無所取，所以我們應該接待這樣的人，叫我們與他們一同為真理做工。我曾略略的寫信給教會，但那在教會中好為首的丟特腓不接待我們，所以我若去，必要提說他所行的事，就是他用惡言妄論我們。還不以此為足，他自己不接待弟兄，有人願意接待，他也禁止，並且將接待弟兄的人趕出教會。” (約翰三書1:7-10)

約翰二書分段

- 1-3：開始的問安
- 4-6：彼此相愛的命令
- 7-11：小心敵基督的迷惑，不要接待傳越過基督的教訓的人
- 12-13：結束的問安

異端的特徵

- 它們是先有了一種主義，有了一種看法，然後再讓聖經來配合它們的主義或看法。
- 主義是人想出來的，聖經是神的話語，異端就是以人的想法為主，曲解聖經，讓神的話語來配合人的想法。諾斯底主義是如此，其他主義也是如此。
- 好比說，豐盛神學，先想要討好人類“獲取健康與財富的共同心理”，然後再用聖經來支持它的說法。
- 有些聖經師傅，或神學系統，因被跟隨者過度崇拜，認為只要這位師傅或神學系統所說的都是對的，無形中走上異端的道路。

傳道人很多，我應該接待誰？

- 現代媒體很發達，一上網就可以聽講道。有時弟兄姊妹問我：某某人怎樣？我可以聽他的講道嗎？他們的提問和約翰二、三書的主題一樣，都與“接待傳道人”有關。
- 約翰的時代有許多遊行傳道人，他們從這城走到那城，靠當地信徒的接待，提供住宿和路費，才可以走下去。問題是，傳道人很多，誰是應該接待的，誰是不應該接待的？如果接待了一個人，他傳的是異端，那我豈非做好事反受其害？約翰二、三書所講的就是這件事。
- 各時代都有它的異端。異端和異教不一樣，異教是其他的宗教，與基督信仰截然不同，一看就知道。異端自稱是基督信仰，卻傳講不一樣的道理，不太容易分辨。因此之故，聖經裡才会有許多警告信徒的話。
- 所謂不一樣的道理，就是約翰二書所說的“**越過基督的教訓**”。純正的基督信仰扎根於耶穌基督，有兩個特徵：
 - ❖ 1. 認知上：根據聖經，對耶穌有正確的認識
 - ❖ 2. 生活上：以耶穌為中心，教導人跟隨耶穌

傳道人很多，我應該接待誰？

- 要分辨異端，就要看它有關耶穌的教導：
 - 一，它是否傳講耶穌基督？是否叫人跟隨耶穌？
 - 二，它對耶穌的認識，是否和聖經的啟示一致？
- 約翰時代最盛行的異端叫作諾斯底主義，只承認耶穌基督有靈，不承認有體，否認耶穌是神道成肉身。這是在對耶穌的認識上出了問題，屬於基本教義上的。
- 現代的異端卻不同，你去看他們公布的教義，通常都很純正。但他們卻極少傳講耶穌，也不講他的十字架，只講信主所帶來的祝福。以人為中心，而不是以基督為中心。

在真理和愛心上

- 在約翰二書中，“真理”和“愛心”同時出現了好幾次，這樣的配對並非偶然：
 - 1.就是我誠心所愛的（我在真理中所愛的whom I love in the truth, NIV, NASB, KJV），1:1
 - 2.也是一切知道真理之人所愛的，1:1
 - 3.愛你們是為真理的緣故 1:2
 - 4.在真理和愛心上必常與我們同在，1:3
 - 5.遵行真理...彼此相愛，1:4-5

真理和愛心的平衡

- 真理和愛有何相關？大有相關。以諾斯底主義為例，因它將一切“靈化”，強調參悟知識，使自己更加屬靈，身體就變得不重要。彼此相愛是生活上的，屬於對身體的照顧，因此也就變得不重要。
- 真理上的偏差，導致愛心的冷淡。愛心上的偏差（如很強調彼此相愛，但卻不愛主），也會導致對真理的冷淡。
- 神的兒子道成肉身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。恩典表現出來就是愛心，同時注重真理與愛心，將二者平衡而充分的展現於生活之中，才是純正的基督之道。
- 使徒約翰勸勉我們即要持守真理，也要彼此相愛，因這是主的命令。認識真理、持守真理、教導真理、傳揚真理，能叫異端的教訓和假教師的錯謬顯露；我們彼此相愛，就能成為堅固的圍牆，攔阻那迷惑人的入侵教會。
 - 「愛你們是為真理的緣故，這真理存在我們裏面，也必永遠與我們同在。恩惠、憐憫、平安，從父神和祂兒子耶穌基督，在真理和愛心上，必常與我們同在。」（約二3）
- 約翰還在這封書信裏特別警告教會不要濫用愛心，而喪失真理的原則，不可只憑愛心接待那些傳異端的敵基督，而是要有分辨的能力，愛心要建立在真理之上，否則愛心成了「在惡行上有分」。

約翰三書分段

- 1-2：引言和問安
- 3-6：對該猶的稱贊
- 7-8：接待為主的名作客旅之弟兄就是與他們一同為真理作工
- 9-10：責備丟特腓
- 11-12：稱贊低米丟
- 13-15：結語和問安

被成功神學大力宣揚的一節經文

“親愛的兄弟啊，願你凡事興盛，身體健壯，正如你的靈魂興盛一樣。” (約翰三書2)

分析：

- **它是一句問安的話，並非中心教義的陳述**：原本很普通的一句問安語，被成功神學炒作為中心的教義。這句話中的“興盛”，英文翻譯為prosper，“健壯”英文翻譯為“health”，被成功神學拿來作為標語（prosperity gospel, 繁榮福音；health and wealth, 健康與財富），大力宣揚。
- **這樣的強調不但違反解經的原則，也違反人的常識**：不傳福音書的耶穌基督，不傳羅馬書的因信稱義，不傳希伯來書的更美的耶穌，不傳雅各書的信心與行為，不傳悔改赦罪的道，不傳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捨棄整本聖經的教導而高舉一節經文，將一句普通的問安語變成中心教義，這不但違反了一切解經的原則，也違反了人的常識。
- **聖經的主題是耶穌基督，不是個人的興旺**：
 - ❖ 聖經的主題是耶穌基督，福音的信息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蒙福的生活是跟隨主，以主為生活的中心。
 - ❖ 成功神學所強調的健康財富、繁榮興盛，是捨棄了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和神的主權，將人放在主位。

在真理和愛心上

- 如約翰二書，在約翰三書中，“真理”和“愛心”也同時出現了好幾次：
 - 就是我**誠心所愛**的（我在真理中所愛的whom I love in the truth, NIV, NASB, KJV），(1)
 - 有弟兄來證明你心裏存的**真理**，正如你按**真理**而行，我就甚喜樂。我聽見我的兒女們按**真理**而行，我的喜樂就沒有比這個大的。(3-4)
 - 親愛的兄弟啊，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。他們在教會面前證明了你的**愛** (5-6)
- 所以我們應該接待這樣的人，叫我們與他們一同為**真理**作工。(8)
- 低米丟行善有眾人給他作見證，又有**真理**給他作見證。(12)

接待神的工人

- 因他們是為主的名出外，對於外邦人一無所取。所以我們應該接待這樣的人，叫我們與他們一同為真理作工。（約翰三書7-8）
 - 他們是為了主的名
 - 主的工人不應該接受不信主的人的供應
 - 主的教會應該接待主的工人
 - 這樣愛心的接待就是和他們一同為真理作工

丟特腓VS.低米丟

丟特腓之惡

- 在教會中好為首
- 用惡言妄論神的使徒
- 自己不接待弟兄
- 禁止其他願意接待的人
- 將接待弟兄的人趕出教會

低米丟之善

- 行善
- 眾人給他作見證
- 真理給他作見證
- 使徒給他作見證

丟特腓和低米丟... 公開褒貶， 這樣合適嗎？

- 一般來說，我們在教會中只會公開表揚人，不會公開指責人。若有指責也是私下說，不會公開題名道姓。約翰三書卻公開指責丟特腓、表揚低米丟。這樣公開褒貶，合適嗎？耶穌不是說，要在私下指出弟兄的錯嗎？（太18:15）
- 耶穌所說的是“你的弟兄若得罪你”，屬於私人事件。但若牽涉到整體教會，聖經的原則是公開解決。彼得處理亞拿尼亞夫婦，保羅指責許米乃和亞力山大（提前1:20），甚至保羅當面抵擋彼得（加2:11），都與整體教會有關。

一個困難的抉擇

- 對任何牧者而言，公開指責是一件非常困難的事，若能避免就盡量避免。教會是由志願者所組成，牧者盼望事工興旺，若非萬不得已不願得罪任何人。牧者若指責人，只能有一個正當的理由：不是為了私人的恩怨，而是為了全體的益處。
- 有時牧者因為怕得罪人，看到有人做出對全體有害的事，也不出聲。美其名為愛心包容，其實是鄉愿精神，出於自私的動機。聖經中的例子卻不是這樣，神的僕人極有愛心，但卻公私分明。他們要討神的喜歡，勝於討人的喜歡，必要時不怕得罪人。
- 約翰三書中的題名指責，以及題名表揚，表達出公私分明的態度。這種態度，我們應當學習。

新約讀經班

猶大書

1/16/2022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猶大書

• 作者：

- 作者自稱是“雅各的弟兄猶大”，傳統上認為他就是耶穌的弟弟猶大。從肉身來看，耶穌有四個弟弟，包括雅各和猶大：
- “這不是木匠的兒子嗎？他母親不是叫馬利亞嗎？他弟兄不是叫雅各、約西、西門、猶大嗎？” (馬太福音13:55)

• 主題：防範假師傅

- 自古以來，一直有假師傅滲入教會，用一些似是而非的道理引誘信徒遠離真道。猶大書的主題是警告信徒，要防範那些“偷著進來”的假師傅。
- “因為有些人偷著進來...將我們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慾的機會，並且不認獨一的主宰我們主耶穌基督。” (猶大書 4)

• 金句：

- 親愛的弟兄啊，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，在聖靈裏禱告，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，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，直到永生。(猶大書 20-21)

猶大書分段

- 1-2：開始的問安
- 3-4：寫信的緣由
- 5-19：假師傅
- 20-21：勸勉
- 22-23：對三種人的不同態度
- 24-25：結束的頌榮

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

- 親愛的弟兄啊，我想盡心寫信給你們，論我們同得救恩的時候，就不得不寫信勸你們，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，竭力的爭辯。（猶 3）
- 聖經可以加添或更改嗎？會不會神對不同的時代有新的啟示，我們可以加在聖經之上呢？
- 聖經真道是一次性地交付，不可加添，不可更改。若有人加添或更改，聖徒就當“竭力爭辯”。

防範假師傅

- 因為有些人偷著進來，就是自古被定受刑罰的，是不虔誠的，將我們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，並且不認獨一的主宰我們主耶穌基督。(猶大書 4)

假師傅的特征

- 1) 偷著進來
- 2) 自古被定受刑罰的
- 3) 是不虔誠的
- 4) 將神的恩變作放縱情欲的機會
- 5) 不認獨一的主宰主耶穌基督

信主反而使人更加犯罪嗎？

- 有些人說，既然耶穌已經洗去你一切的罪，你就可以盡情犯罪了，反正最後都被赦免。在這種說法之上再加上一種信念，認為無論你的身體做了甚麼都不會汙染靈魂，它的影響力就更大了。猶大書所撻伐的就是這種異端。
- 這些人一面歌頌主，一面放縱肉體的情慾。他們滲入教會，在愛席上與聖徒同吃，引人結黨，毀謗在尊位的，譏誚他們所不知道的，卻被一些教會中的人所接納。
- 這種異端和亂象，過去有，現在仍有。

歷史的鑒戒

- 他們遭遇這些事，都要作為鑒戒；並且寫在經上，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。（哥林多前書10：11）

假師傅必受神的審判，如同不信的以色列人，犯罪的天使和所多瑪，蛾摩拉，和周圍城邑的人：

- 從前主救了他的百姓出埃及地，後來就把那些不信的滅絕了。（猶大書5）
- 又有不守本位，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，主用鎖鏈把他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裏，等候大日的審判。（猶大書6）
- 又如所多瑪，蛾摩拉，和周圍城邑的人，也照他們一味地行淫，隨從逆性的情欲，就受永火的刑罰，作為鑒戒。（猶大書7）

假師傅選擇了錯誤的道路

- 他們有禍了。因為走了該隱的道路，又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裏直奔，並在可拉的背叛中滅亡了。（猶大書11）

勸勉

- 親愛的弟兄阿，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，在聖靈裏禱告，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，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，直到永生。（猶大書20-21）
 - 1 要在至聖的真道上**造就**自己
 - 2 要在**聖靈**裏**禱告**
 - 3 **要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**
 - ❖ 我愛你們，正如父愛我一樣。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裏。你們若遵守我的命令，就常在我的愛裏。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，常在他的愛裏。（約翰福音15：9-10）
 - 4 要**仰望**我們**主耶穌基督**的憐憫，直到永生

如何對待這三種人

- 1. 有些人存疑心，你們要**憐憫他們**；
 - 2. 有些人你們要**從火中搶出來，搭救他們**；
 - 3. 有些人你們要**存懼怕的心憐憫他們**，連那被情慾沾染的衣服也當厭惡。（猶大書 22-23）
-
- 憐憫疑惑的人，搭救危急的人，存懼怕的心憐憫那些被情慾沾染的人。

頌榮

- 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、叫你們無瑕無疵、歡歡喜喜站在他榮耀之前的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，
- 願榮耀、威嚴、能力、權柄，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與他，從萬古以前並現今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（猶大書 24-25）